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0-112
债券代码:113562　债券简称:璞泰转债
转股代码:191562　转股简称:璞泰转股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股票代码:603659，股票简称:璞泰来

2、债券代码:113562，债券简称:璞泰转债

3、转股价格:82.73元/股

4、转股时间:2020年7月8日至2024年12月31日

5、转股情况:截至2020年9月30日，累计共有385,000元“璞泰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4,634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本总额435,218,821股的0.0011%。

6、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0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869,615,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557%。

一、璞泰转债发行概况

（一）璞泰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18号，以下简称“批复”）核准，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日公开发行了8,7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87,000万元。

（二）璞泰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0号文同意，公司87,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2月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璞泰转债”，债券代码“113562”.

（三）璞泰转债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璞泰转债自2020年7月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83.18元/股。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璞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公司实施 2019年度利润分配时确定的除息日起，由原来的83.18元/股调整为82.73元/股，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璞泰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可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为2020年7月8日至2024年12月31日。

璞泰转债自2020年7月8日至2020年9月30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385,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634股，占本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435,218,821股的0.0011%，尚未转股的璞泰转债金额为人民币869,615,000元，占璞泰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557%。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0年7月7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0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41,688,733	-	241,688,73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3,530,088	4,634	193,534,722
总股本	435,218,821	4,634	435,223,455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61902930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88356　证券简称:键凯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0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C1三层键凯科技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1,750,36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1,750,3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2.9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2.9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现场出席4人，以通讯方式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现场出席1人，以通讯方式出席2人;

3、董事会秘书陈斌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韩磊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750,360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类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750,360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750,360	100%	0	0%	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无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杰律师事务所

律师:陆群威，任谷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0-065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1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基本情况

2020年7月7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淮海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公司已于2020年10月9日赎回全部本金和收益，实际收益相比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万元）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7-7	2020-10-9	159.67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500.00	25,500.00	243.93	0.00
2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500.00	25,500.00	234.34	0.00
3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1,500.00	21,500.00	196.15	0.00
4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000.00	72.26	0.00
5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000.00	159.67	0.00
合计			112,500.00	112,500.00	906.35	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5,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3.0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9.2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5,500.00	
总理财额度					25,500.00	

备注:

1、最近一年净资产为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2019年度经审计净利润。

2、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情况:指自2019年10月9日起至今进行理财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20-071
债券代码:128042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凯中转债（债券代码:128042）转股期为2019年2月11日至2024年7月30日，目前转股价格为12.96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0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679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公开发行了416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16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393号”文同意，公司4.16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9月3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凯中转债”，债券代码“128042”。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9年2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3.25元/股。

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对“凯中转债”的转股价格进行调整。由于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很小，经计算本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仍为13.2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8年9月28日起生效。具体调整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1）。

因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91,320,1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57448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30日，凯中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9年5月30日由13.25元/股调整为12.99元/股。具体调整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凯中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

2019年8月7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379,734股，回购价格为10.661元/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571,250股，回购价格为7.355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凯中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2.99元/股调整为13.01元/股，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2019年8月8日。具体调整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凯中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截至2020年4月27日总股本289,380,0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9113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1日，凯中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6月1日由13.01元/股调整为12.94元/股。具体调整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凯中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2020年9月29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772,964股，回购价格为10.592元/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531,250股，回购价格为7.286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凯中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2.94元/股调整为12.96元/股，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2020年9月30日。具体调整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凯中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二、凯中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凯中转债尚有415,761,800元挂牌交易。2020年第三季度，凯中转债因转股减少4,000元，转股数量为308股，剩余可转债余额为415,761,800元。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2020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变动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2020年9月30日）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33,959,626.00	46.29	-2,304,214	131,655,412.00	45.86
高管锁定股	131,655,412.00	45.50	0	131,655,412.00	45.86
股权激励限售股	2,304,214.00	0.80	-2,304,214	0	0
首发前限售股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5,420,665.00	53.71	308	155,420,973.00	54.14
三、总股本	289,380,291.00	100.00	308	287,076,385.00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投资者咨询电话0755-86264859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凯中精密”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凯中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0-076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0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结果:

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844.85万份，行权有效期为2017年11月27日- 2025年11月24日（行权窗口期除外），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422.82万份，行权有效期为2018年11月26日- 2025年11月24日（行权窗口期除外），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422.525万份，行权有效期为2019年11月25日- 2025年11月24日（行权窗口期除外），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2020年第三季度共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1,330,040股。截至2020年9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6,689,790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39.58%。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2015年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

1、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关于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

2、公司于2015年11月17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的全部事宜。

3、公司于2015年1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对《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的部分表述稍作修订，并已于2015年11月27日公告修订后的《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

（二）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15年1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公司此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5年11月25日。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中确定的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职务变动等原因不再具备获授股票期权的资格，对此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人数和数量进行调整。此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人数由1,406人调整为1,382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700万份变更为2,663.95万份。监事会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权日符合相关规定。

（三）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注销部分权益的议案》。鉴于有152名激励对象离职、75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期权及15名激励对象于2015年度、26名激励对象于2016年度绩效考核未达标的原因而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398.39万份。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总数由1,382人调整为1,155人，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663.95万份调整为2,265.56万份。

2、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注销部分权益的议案》。鉴于有55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期权及17名激励对象于2017年度绩效考核未达标的原因而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98.665万份。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总数由1,155人调整为1,099人，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265.56万份调整为2,166.895万份。

3、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注销部分权益的议案》。鉴于公司自2018年10月30日至2019年10月27日有28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退休及13名激励对象于2018年度年绩效考核未达标，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意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共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51.74万份（前述1名因退休而离职的激励对象，在情况发生之日，对其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继续保留行权权利，其未获准行权的期权作废）。本次调整后，股权激励对象调整为1,070人，授予后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2,115.155万份。

二、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本此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员工;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不在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范围之内。

序号	姓名	职务	2020年第三季度行权数量(份)	2020年第三季度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总量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员工激励对象小计			1,330,040	7.87%
总计			1,330,040	7.87%

注明:由于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需在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以上行权数据为截至2020年9月30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股票。

（三）行权人数

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可行权人数为1,071人，截至2020年9月30日共有571人参与行权，其中，2020年第三季度共有222人参与行权。

（四）2020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价格为15.54元/股。

三、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过户股份数量共为1,330,040股。

（三）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截至2020年6月30日)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截至2020年9月30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2,181,283,330	1,330,040	2,182,613,370
总计	2,181,283,330	1,330,040	2,182,613,370

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通过自主行权方式，2020年第三季度共行权且完成股份登记过户1,330,040股，获得募集资金20,668,821.60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累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过户股份6,689,790股，累计获得募集资金103,959,336.60元。该项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2020年第二季度末的2,181,283,330股变更为2,182,613,370股。公司2020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23元/股。若以本次行权后总股本为基数计算，2020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23元/股。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0755　股票简称:厦门国贸　编号:2020-74
转债代码:110033　转债简称:国贸转债
转股代码:190033　转股简称:国贸转股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自2016年7月5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止，累计共有1,588,269,000元“国贸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185,603,342股，占“国贸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1.15%。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0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国贸转债”金额为1,211,731,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43.28%。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3117号文核准，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5日公开发行了2,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8亿元。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9号文同意，公司28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6年1月19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国贸转债”，债券代码“110033”。

（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国贸转债”自2016年7月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9.03元/股。因公司实施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国贸转债”转股价格由初始的9.03元/股调整至8.34元/股;公司于2019年11月向下修正“国贸转债”转股价格，“国贸转债”转股价格由8.34元/股调整为7.42元/股。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国贸转债”转股价格由7.42元/股调整为7.19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国贸转债”转股期自2016年7月5日至2022年1月4日。

自2016年7月5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止，累计共有1,588,269,000元“国贸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185,603,342股，占“国贸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1.15%。其中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累计共有1,000元“国贸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

截至2020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国贸转债”金额为1,211,731,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43.28%。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0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本次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变动后（2020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20,800,000	20,80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50,073,225	139	0	1,850,073,364
总股本	1,850,073,225	139	20,800,000	1,870,873,364

注: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20,800,000股限制性股票，于2020年9月25日完成股份登记。

四、其他

1联系人:吴哲力、林逸婷

2.联系电话:0592-5897363

3.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8号国贸中心26层证券事务部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0日

●报备文件

发行人证券登记查询证明

股票代码:002737　股票简称:葵花药业　公告编号:2020-070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关彦斌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减持计划的有关情况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公司实际控制人关彦斌先生计划于2020年4月30日至2020年9月30日期间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645,093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占公司总股本的2.51%(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二、有关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关彦斌先生的减持计划实施期限现已届满，截至公告日，关彦斌先生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839,951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关彦斌	集中竞价交易	2020.6.3	14.17	1.0000	0.0017
		2020.6.16	14.23	7.7700	0.01
		2020.6.17	14.43	37.0000	0.06
		2020.7.1	14.72	100.0000	0.17
		2020.7.2	14.68	91.1300	0.16
		2020.7.3	14.57	50.0000	0.09
		2020.7.6	14.75	200.0000	0.34
		2020.7.7	15.05	97.0951	0.17
	合计			583.9951	1.00

上述减持的股份为公司首发前原始股。

关彦斌先生于2017年7月13日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自上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公告日，关彦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葵花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金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数量因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有所增加;关彦斌先生于2018年以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向其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控股股东葵花集团有限公司转让股份2,216万股，本次股份转让未导致实际控制人关彦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发生变动，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2017年7月13日至今，关彦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葵花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金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3,742,5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35%（其中，葵花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金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未减持公司股份）。

三、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关彦斌	合计持有股份	5,858.0373	10.03	5,274.0422	9.0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64.5093	2.51	880.5142	1.51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93.5280	7.52	4,393.5280	7.52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

2. 关彦斌先生此次减持股份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及承诺一致，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及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形。

3. 公司实际控制人关彦斌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

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上述承诺在承诺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后依然生效。

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限售期满后两年内，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公司/本人名下股份总数的25%，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期间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本公司/本人保证减持时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如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公司所有。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中，关彦斌先生严格遵守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的承诺。

4.本次减持后，关彦斌先生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备查文件:

关彦斌先生出具的书面告知文件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002737　股票简称:葵花药业　公告编号:2020-069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事项概述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按照相关监管规则要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开立，并披露《回购报告书》。

有关本次回购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0月30日、2019年11月2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二、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734,85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7%，最高成交价15.79元/股，最低成交价14.14元/股，回购价格均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既定的回购价格上限，累计支付的自有资金总额为4,090.5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股份情况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方式、回购数量、回购交易的委托时段、回购价格、资金来源等均符合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4、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年12月5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4,673,526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1,168,381股）。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江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于2020年10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6名。张剑因正在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未参会。会议由董事陈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免去张剑公司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根据江苏省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发布的人事任免通知及中国共产党江苏省委员会下发的 《关于张剑免职的通知》，“免去张剑的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启动免去张剑董事长职务的审议程序，决议免去张剑董事长职务。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免去张剑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议免去张剑董事职务。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江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0月2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